

通識微型課程 107-1 修課須知

- 一、通識微型課程為主題式小班教學，採彈性上課時間，強調課堂討論與動手實作。
- 二、通識微型課程限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學生修習，每人每學期最多可修習**3門**微型課程。
- 三、107-1 學期開課一覽表已公告於通識教育中心網站，請至【興大首頁→行政→教務處→通識教育中心→課程資訊→微型課程】下載，選課前請務必詳閱本須知。
- 四、選課時段自**107年10月3日上午10時至10月12日晚上12時止**，請登入【教務資訊系統→學生選課→微型課程加退選】進行選課，**額滿為止（非抽籤）**。各班選課人數未達**10人**則停開，並將公告於通識教育中心網站，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- 五、學生**全勤無缺課**，通過課程考評，並完整填寫**問卷**後，可獲得學習時數。
- 六、每門課程學習時數以核給**6小時**為原則，**累計18小時**可採計「**通識學習拼圖**」**1學分**，由通識教育中心於107-1學期**第18週結束前**統一核給，成績評定以「**通過／不通過**」顯示。
- 七、各學期未滿18小時之學習時數，可以跨學期累計。重複修習同一門通識微型課程，僅可採計一次學習時數。
- 八、**進修學士班**學生如須採計「通識學習拼圖」1學分，應先依規**補繳學分費950元**，方可辦理。
- 九、「通識學習拼圖」為通識自由選修範圍，可以納入通識畢業學分，但**不屬於**人文、社會、自然領域任何一個學群。
- 十、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法令規章辦理。

※常見問題請參閱通識教育中心網站 Q&A，如有其他疑問，請撥通識微型課程服務專線(04)2284-0597#21，sch53@nchu.edu.tw，或請至綜合教學大樓六樓 602 室洽詢。